

证券代码：301027

证券简称：华蓝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8

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蓝集团”）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程序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雷翔先生、莫海量先生、赵成先生、刘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池昭梅女士、秦建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相关任职条件。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池昭梅女士和秦建文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换届选举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表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超过六年的情形，公司董事会提名的独立

董事候选人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家数均不超过 3 家。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附：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华蓝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雷翔：男，195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重庆建筑工程学院（现重庆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工学学士、建筑设计专业工学硕士，同济大学城市规划与设计专业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规划师。1982年1月至1983年9月，在成都中国建筑西南设计院任助理建筑师；1986年9月至1988年6月，在重庆建筑工程学院（现重庆大学）先后担任助教、讲师；1988年6月至1991年8月，在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担任主任科员；1991年8月至1993年10月，在海南省海口市规划局任副局长；1993年10月至1998年6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规划局任局长（其中1996年7月至1998年3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人民政府兼任副秘书长）；1998年6月至1998年10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厅任副厅长；1998年10月至2000年4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任副市长；2000年4月至2007年1月，在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任院长；2007年1月至2013年1月，在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华蓝设计”）任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2月至2018年12月，在华蓝设计任董事长；2012年5月至2022年12月，在华蓝集团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23年1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董事长。现任华蓝集团董事长、广西富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智体育产业股份公司董事长、广西那园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浙江衢州弈谷文化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截止本次会议召开之日，雷翔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40.53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10%，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莫海量：男，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华中科技大学建筑学学士、重庆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硕士、广西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2001年7月至2004年12月，在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建筑一所从事设计工作；2004年12月至2007年1月，在北京华蓝时代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24年1月，在华蓝设计历任建筑设计院第四设计所副所长、研究院副主任、研究院主任、研究院副院长、研究院院长、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8年12月，在华蓝集团任董事会秘书；2018年12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董事；2019年12月至2022年1月，在华蓝工程任董事。现任华蓝集团董事兼总经理职务。

截止本次会议召开之日，莫海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5.66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65%，系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赵成：男，196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南京工学院（现东南大学）建筑结构工程专业工学学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1985年7月至2007年1月，在广西建筑综合设计院历任设计人员、四所副所长、五所所长、副院长等；2003年1月至2013年11月，在南宁市英图设计服务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7年1月至2013年1月，在华蓝设计任常务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今，在华蓝设计任董事；2012年9月至今，在华蓝工程历任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2012年5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董事；2013年8月至2016年11月，在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7年1月至今，在华蓝集团历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华蓝集团董事兼副总

经理、华蓝工程执行董事、广西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苏中达科智能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截止本次会议召开之日，赵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82.76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94%，系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宏：男，196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清华大学建筑结构工程及工程力学专业双学士，英国曼彻斯特大学结构工程专业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广西工程设计大师。1991 年 7 月至 2007 年 1 月，在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工作，历任设计所主任工程师、所总工程师、副所长；2007 年 1 月至 2007 年 8 月在华蓝设计任设计所副所长；2007 年 11 月至 2009 年 4 月，在英国就读研究生期间同时在 bdp 建筑设计公司工作，担任高级结构工程师及抗震设计专家；2009 年 4 月至今，在华蓝设计历任总工程师、首席总工程师，先后兼任建筑设计院副院长、公司技术质量部部长、公司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2022 年 1 月至今，任华蓝集团科技质量与数字化中心总经理。现任华蓝集团科技质量与数字化中心总经理，华蓝设计公司首席总工程师等职务。

截止本次会议召开之日，刘宏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 2,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14%；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池昭梅：女，197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会计学教授，正高级会计师。1993 年 7 月至 1998 年 7 月，在广西商业高等专科学校任职；1998 年 8 月至 1999 年 8 月，在广西求实会计师事务所任副所长；1999 年 8 月至 2003 年 7 月，在广西商业高等专科学校任副主任，2006 年 1 月至 2008 年 10 月，在广西财经学院任职，2008 年 11 月至 2016 年 9 月，历任广西财经学院会计与审计学院副院长；国际教育学院副院长、院长；国际交流处副处长、处长；2016 年 9 月至今，在广西财经学院国际教育学院任院长；2011 年至 2015 年，担任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20 年至今，担任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独立董事。

截止本次会议召开之日，池昭梅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秦建文：男，1964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博士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1984 年 07 月至 1994 年 10 月历任广西大学经济系企业管理教研室副主任、主任（其间：1991 年 9 月至 1994 年 10 月在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攻读硕士学位）；1994 年 10 月至 2002 年 08 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广西区分行会计、信贷员、区分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区分行办公室副主任、总行办公室综合处副处长（挂职 1996.06-1997.11）、区分行工商项目信贷部副总经理、国际业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02 年 08 月至 2005 年 01 月历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后更名为广西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其间，在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攻读博士学位）；2005 年 01 月至 2005 年 09 月辞去华安保险公司职务，撰写博士论文；2005 年 09 月至 2006 年 10 月在广西大学商学院任

教；2006年10月至2008年06月任广西大学商学院院长助理,工商管理硕士(MBA)教育中心主任(2006年12月获教授职称)；2008年07月至2014年04月任广西大学商学院副院长,主管EMBA、MBA和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教育工作(其间,2012年6月获博士生导师资格)；2012年8月至2016年8月任兴安农村合作银行独立董事；2014年04月至2016年10月任广西大学审计处处长；2016年10月至2022年8月任广西大学财务处处长；2020年06月至2024年5月任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0月至2023年10月任广西教育会计协会理事/副秘书长；2017年02月至今任南宁市政府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2022年8月至今任广西大学中国—东盟经济学院/经济学院/中国东盟—金融合作学院教授、博导、广西大学边疆经济研究院学术院长,对口支援兼任南宁学院数字经济学院院长。

截止本次会议召开之日,秦建文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